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彤威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监事声明对《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

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财务决算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2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各项指标合理科学。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经审核，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阶段制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和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参考协商确定价格,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发生对外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该等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各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以及开展业务活动等事项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有效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项目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公司开展对外贸易和外币借款过程中的汇率、利率波动风险, 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 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一、议案四至议案七、议案九、议案十三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